

給文藝愛好者與習作者



蕭 殷 著

中國青年出版社

4470

給文藝愛好者與習作者

蕭 殷 著

中國青年出版社

一九五五年·北京

內 容 提 要

這本集子一共收集了十篇文章。內容大致可分三類。一類是談創作方法的，一類是談如何閱讀和理解文藝作品的，一類是批評某些習作者在對待創作的態度上所存在着的一些不好的傾向的。作者針對一般文藝愛好者和習作者中普遍存在着的一些問題，根據社會主義現實主義的原則，通俗地解釋這些問題。

書號 796 文藝 17

給文藝愛好者與習作者

著 者 蕭 殷

青年·開明聯合組織

出 版 者 中 國 青 年 出 版 社
北京東四12條老君堂11號

總 經 售 新 華 書 店

印 刷 者 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印刷廠

開本 787×1092 1/32

印張 3 5/8 字數 65,000

定價 (6) 三角三分

一九五五年九月北京第一版

一九五五年九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數 1—12,000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036號

目 次

談人物精神面貌的描寫.....	1
附：普里希別葉夫中士	
應當寫出與人物言行相適應的性格.....	23
從生活出發.....	30
附：測量員與老羊倌	
關於“找題材”.....	39
作品為什麼和它所描寫的	
人物的生平不完全一致.....	60
向文學汲取精神力量.....	68
關於提問題.....	90
不要辜負了這光榮稱號	101
英雄事蹟的“壟斷”	104
彷彿是一部錄音機	106
後記	108

談人物精神面貌的描寫

——覆初學寫作者的一封信

(來信)

× × 同志：

……我有個問題不能解決，即關於描寫人的精神面貌問題。指導寫作的文章，都強調要寫出人的精神面貌，但如何寫呢？

去年，我寫過幾篇小稿子(小說)投給文藝刊物，可是他們給我退稿時，都說我沒有寫出人物的精神面貌。當時我被這個意見弄得很糊塗，我的人物怎麼會沒有精神面貌呢？我不是寫了他們的面貌、說話時的表情以及他們在行動前的心理活動麼？……後來，經一個同志當面告訴我，我才明白了些，原來我的人物的表情，只寫“他笑着說”，“他坐下來說”，“他沉默了一會說”；至於心理活動，我總是寫：“他想：‘我是青年團員，不幫助人還行？……’……”，於是人物就熱心地去幫助別人了；或者是這樣想：“人家志願軍在冰天雪地裏作戰，我在屋子裏還怕冷……”，於是人物就忍着寒冷工作下去了。

我現在也知道這樣寫不好，但到底應當怎樣寫才好？這樣寫不能寫出人的精神面貌，怎樣才能寫出人物的精神

面貌呢？……請你具體地談談……

敬禮

× × 四月二十日。

(覆信)

× × 同志：

……你所提出的問題，確是目前許多初學寫作者普遍存在着的問題，也是許多青年朋友都希望回答的問題。雖然這問題是屬於常識性的，但許多初學寫作者却不太明白；因此，我想比較具體地來談談它。

首先，我覺得你應該弄清楚“精神面貌”這個概念，其次你也必須理解揭示人的精神面貌對於文學創作的巨大意義。所謂“精神面貌”或“內心世界”，其實是指人物的品質、思想、感情、情緒、慾望、意志、作風、態度、愛好、習慣、脾氣……等的真實狀態。這些只有通過人物的言行舉止才能體現出來；也只有通過言行舉止，讀者才能認識人物的精神面貌。如果說表情、姿勢、語調、臉色……等是外部的東西，那末，品質、思想、感情、情緒、慾望、意志……等，就是內在的、也即是屬於精神方面的東西。

“作家是人類靈魂工程師”，這是什麼意思呢？就是說，作家應當負起改造或提高人類心靈的責任。既然如此，那末不描寫人物的心靈世界或精神面貌，能不能達到改造或提高人類心靈的目的呢？當然不可能。文學應當像一面鏡子，把各種類型的人物性格表現出來。凡是出色的典型形象，都

是集中地概括了同一類型的性格的特徵，也即是把同一類型的人的精神面貌概括在一個有個性的人物身上。這樣創造出來的形象，它就有一種力量：使那些與人物形象有某些方面類同的讀者，能夠從形象中看見自己的影子，看見其中某些精神狀態與自己的有些相像，從而讀者由正面形象得到鼓勵，或從反面形象引起警惕；這樣的形象，也可以幫助我們進一步地理解我們平日所不十分理解的人物和生活。

只單純地寫戰鬥的經過，或只單純地寫技術的操作過程，而不能寫出人的精神面貌的作品，就不會起這樣的作用。換句話說，如果作者不揭示人的心靈，他的作品就不可能在讀者的心靈裏起什麼作用。

那末怎樣寫呢？根據你現在的水平，如果向你談一般的道理，恐怕不會對你有什麼較切實的幫助；爲了使你能够理解，我打算通過一篇作品的分析來談我的看法，這樣，你也許可以比較具體地瞭解我的意思。

* * *

我不知道你有沒有讀過契訶夫的短篇小說“普里希別葉夫中士”？這是契訶夫早期的作品，在這篇作品中作者曾創造了一個出色的典型人物——普里希別葉夫。這典型像一塊里程碑，它“足以和世界文學中最卓越的諷刺形象媲美。”^①“普里希別葉夫，像乞乞科夫、梭巴凱維支、羅士特萊夫、赫列斯塔科夫、猶太·高洛夫遼夫、謝德林的龐巴杜爾一樣，也是大家所熟悉的人物。”^②

當我們讀完了這篇小說之後，普里希別葉夫彷彿站在

我們的面前，我們不僅看見了他的外部的特徵，同時也理解了他的內在的特徵。他對於我們來說，好像並不陌生：他有一種自命不凡的優越感，自以為比老百姓懂得多；他反覆地炫耀自己走過不少地方和見聞廣博，吹噓自己懂得所有的法律和規章，念念不忘地誇耀自己“光榮”的履歷；因而他毫無根據地把自己看作“高人一等”，認為除了他之外，誰都不懂事理，也不會辦事。一說話就用發命令的口氣，習慣地用粗暴的態度去對待老百姓，遇到“不遂心的事”，就給人一巴掌。他對於一切生動活潑的東西有一種橫加壓制和扼殺的慾望，因此他對什麼都不順眼，都想去“干涉”一番。同時他還有一種奇怪的看法，認為人們的一舉一動都應該根據法律條文上的規定，譬如說，他不許村裏人唱歌，理由是沒有一條法律規定人可以唱歌的。簡言之，普里希別葉夫是一個愚蠢無知而又自命不凡和蠻不講理的傢伙。關於這，B·葉爾米洛夫說得最透澈：“普里希別葉夫的性格成為強橫愚蠢的驕傲自滿、自命不凡的愚昧無知、蠻不講理的自高自大、想把一切有生命的東西橫加壓制和扼殺的獸慾的象徵。在當時，普里希別葉夫中士的形象是那時代的一切反動勢力及其想窒息全國生命的獸慾的象徵。”^①

後來，斯大林同志也曾引用這個形象來嘲笑那些用粗暴手段強迫農民參加集體農莊的農村工作人員，說這種“以武力威脅”的政策是“普里希別葉夫中士式的‘政策’”。^②

①、②、③ 見 B·葉爾米洛夫的“契訶夫論”。

這就是普里希別葉夫的性格。

這樣的性格，不但在契訶夫時代的俄羅斯有，就是在現在的中國也並沒有完全絕跡。我們似乎有時候還看見他，有時在辦公室裏，有時在火車上，有時又在區政府裏。……

這篇小說之所以具有這麼巨大的感染力與說服力，不能不歸功於作者尖銳的觀察能力與高度的藝術概括能力，以及作者所擁有的偉大的民主主義的精神。作者善於把現實生活中的典型現象、具有社會特徵與歷史特徵的現象，通過活生生的個性表現出來。普里希別葉夫的性格包含了當時反動階層人物的許多共同的特徵，可是這些共同的特徵又以普里希別葉夫自己特有的方式表現了出來。因此，這篇小說不僅人物的外部的面貌是鮮明突出的，同時人物的精神面貌也是鮮明突出的。

只這樣籠統地說，你大概還不能完全理解我的意思，現在進一步地做些具體分析，還是有必要的。

這篇小說告訴我們：普里希別葉夫是有一副奇特的外貌的：他滿臉皺紋，生着一張好像有刺的臉，常愛做出立正的姿勢，用啞啞的、悶聲悶氣的嗓音講話，而且在說話時慣於揚起他的手，咬清每個字的字音，彷彿在下命令似的；有時遇到要細看什麼，還戴上眼鏡。……

但，如果只描寫外部的表情、姿勢、語調，不管寫得多麼生動，它仍然是表面的，不可能表達出深刻的社會內容。一

⑨ 見“蘇聯衝昏頭腦”一文，載斯大林“列寧主義問題”（莫斯科外國文書籍出版社）第四〇九頁。

個作家爲了把他的人物寫得活起來，外貌的描寫固然很重要，但更重要的是揭示人的內在的精神面貌。

你看：

……本月三日我的老婆安菲沙和我正在心平氣和、規規矩矩的走路。忽然我一看，却看見一羣三教九流的人站在河岸上。我要請問：人有什麼權利聚在那兒？爲什麼？難道有一條法律說：人應該成羣結夥？我喊了一聲：散開。我就開始趕散那些人，叫他們回家去；我囑咐巡警趕他們，打他們的脖子。……

這樣，我們不僅認識了普里希別葉夫的外貌與姿態，同時我們對於他的性格的特徵，也有一般的認識了。可是，僅僅這樣，他的形象還是不鮮明的；就是說，這個人物的精神狀態還沒有充分地顯露出來，讀者對於他的爲人，還是有些摸不透；因而他不可能給人留下深刻的印象。

契訶夫當然不會停留在這樣單薄的描寫上，契訶夫像在他的其它小說中那樣，善於通過人物自己的行動，通過人物與社會的關係的描寫，繼續深入地揭示人物的性格；在事件的發展中，充分地去暴露人物的品質、思想和感情：

“就是這樣，老爺，”到底作證的村長說。“全村的人都在訴苦。誰也受不了他（指普里希別葉夫——引用者註）！不管我們舉着神像，排隊遊行也好，也不管我們在辦喜事也好，或者比方說，出了什麼岔子，他總要趕來，嚷啊叫的，鬧得亂闖闖，硬要管人家的事。他揪小孩子的耳朵，暗地裏盯着女人的舉動，深怕出毛病，倒好像他是她們的公公一樣。……有一天

他跑遍各家村戶，吩咐大家不許唱歌，不許燒火。他說什麼沒有一條法律准許人可以唱歌……”

前面，我已提到：普里希別葉夫對於社會上一些生動活潑的東西或者對於人民的生活，甚至連笑、閒談、唱歌、燒火等一類的生活小事，他都有一種橫加壓制和扼殺的慾望。不管人們在什麼地方或做着什麼事情，“他總要趕來，囁啊叫的”，弄得誰都受不了。不僅這樣，他還像一個奴隸總管，無論什麼事，他都想參加干涉，加以壓制。你看：

普里希別葉夫從衣袋裏拿出一張油膩的紙片，戴上眼鏡，唸道：

“坐著燒火的農民有伊凡·普羅柯洛夫、沙瓦·雷基·佛羅夫、彼奧得爾·彼得羅夫。淑斯特洛娃，一個去世的兵士留下的寡婦，跟謝米揚·基司洛夫私姘。伊葛納特·司維爾喬克幹巫術，他老婆瑪爾娃是巫婆；半夜三更，她去擠人家的母牛的奶。”

普里希別葉夫之所以這樣驕橫、自命不凡、自高自大，主要由於他習慣了做反動統治的工具，有着一種維護反動統治、維護反動社會秩序的自覺意識，以及由此產生的一種“想窒息全國生命的獸慾”（見第四頁註三）。現在，且聽聽他自己怎麼說的：

“……我什麼都懂，閣下。我不是鄉巴佬，我是士官，退伍的軍需中士。我在華沙當過差，我屬司令部所管，先生；後來呢，要是您願意知道的話，我堂堂正正的退了伍，做了救火隊員，後來因為身體不好，我脫離消防隊，在一個古文高等男校

預修班裏當看門人。……所有的法律和規章我都懂，先生。可是莊稼漢却是些無知無識的傢伙，什麼也不懂，應當聽我的話才對，因為那是為他們好。”

後來，他又說：

“……以前我在華沙當差，後來在古文高等男校預修班裏當看門人的時候，聽見不成體統的話，就往大街上瞧，找憲兵。‘上這兒來，官長，’我就說，然後我把那件事原原本本的報告他。可是，在這種村子裏，你能去報告誰呢？……我氣壞了。我一看見有人放肆，有人犯上，就要冒火；我就給村長一個巴掌。……當然，並不是很重的一下，其實是隨隨便便的給了一下，好叫他不敢說那種話糟踐你老人家……”

到這裏，你大概對於普里希別葉夫的為人與作風，已經很瞭然了。通過這篇短短的三千字左右的小說，我們不僅看見了他的粗暴的態度，兇惡的嘴臉；同時我們也看見了他的見解、作風、自命不凡的心胸以及驕傲自滿和企圖壓制一切的情緒。——一句話，我們熟悉了他整個的精神面貌。因此，我們對於這個形象也就有了一個完整的印象和活生生的感覺。

正因為我們熟悉了他的精神面貌——他的自命不凡，他對人民生活和對法律的見解，他的脾氣，——因此對於幹出這樣或那樣的事兒，就不會覺得奇怪，反而會這樣覺得：這樣的人一定會幹出這樣的事兒來的。

*

*

*

從以上的分析裏面，我們可以學到些什麼呢？

首先，我們可以比較清楚地認識到：普里希別葉夫的性格以及他的精神面貌，不是片面地用心理活動（或“心理描寫”）表現出來，而是通過人物自己的行動與談吐，通過他與社會（人與人）的關係的描寫體現出來。

我們的初學寫作者，常常以“我想：‘……’……”或“他想：‘……’……”的簡單的心理活動的方式，企圖表現人物豐富而又多樣的精神面貌，其實，這是不可能真正地表現出人的精神面貌的。

人的精神面貌或“心靈世界”，有時固然會從心理活動中流露出來，而描寫心理活動也是揭示精神面貌的一種方式；但要更突出和更充分地表現人物的精神面貌，完全依靠心理活動的描寫，是辦不到的；還必須深入地去描寫人物的行動，特別是在尖銳鬥爭中的行動與表現。人們的行為、活動是由他們自己的思想、品質、見解等所指導和支配的；除了偶爾表現出來的下意識的動作之外，可以說人的一切活動都反映着人的內在的精神活動或精神狀態。精神狀態藉言行得到表現，言行又反映着人的精神狀態。寫作者要善於選擇和感受富有內在特徵的生活現象，——即善於把一切能深刻地反映性格特徵的言談舉止或其它現象加以藝術的概括，才能體現出人物的精神面貌或性格特徵。

現在，我們不妨看看魯迅先生在“故鄉”中怎樣揭露楊二嫂的精神面貌的：

.....

“忘了？這真是貴人眼高……”

“那有這事……我……”我惶恐着，站起來說。

“那麼，我對你說。迅哥兒，你開了，搬動又笨重，你還要什麼這些破爛木器，讓我拿去罷。我們小戶人家，用得着。”

“我並沒有關哩。我須賣了這些，再去……”

“呵呀呀，你放了這台了，還說不關？你現在有三房姨太太；出門便是八抬的大轎，還說不關？嚇，什麼都瞞不過我。”

我知道無話可說了，便閉了口，默默的站着。

“呵呀呵呀，真是愈有錢，便愈是一毫不肯放鬆，愈是一毫不肯放鬆，便愈有錢……”圓規（即楊二嫂——引用者註）一面憤憤的回轉身，一面絮絮的說，慢慢向外走，順便將我鞋親的一副手套塞在褲腰裏，出去了。

只寥寥數筆，就把楊二嫂的性格特徵勾勒出來，讓我們一看就認識了她的為人：她是一個貪小便宜的潑辣的女人，自稱見過世面，對誰也滿不在乎，爲了“混水摸魚”，竟不惜“胡說白道”。其所以能給人這麼鮮明的印象，主要原因是作者抓住了並描寫了能體現她的性格特徵的言談與行動。

在“普里希別葉夫中士”這篇小說裏，契訶夫以同樣的方法使人物的精神狀態鮮明起來。

那末，現在你一定會明白：揭露人物的精神面貌並不一定非用心理描寫不可；人的一舉一動，一言一笑，不論在什麼時間或什麼地方，也不論在日常活動中、生產活動中或鬥爭活動中，都可以反映人的精神面貌；問題在於你能不能抓住有特徵意義的、能反映一定歷史社會本質的現象，能否把這些現象藝術地概括在一個活生生的有個性的形象中。

契訶夫在這篇小說中還告訴我們：即使寫作者的寫作衝動是由某一具體事件所引起，那末，要使事件的主人翁能給人一種完整的印象和活生生的感覺，就必須展開來描寫人物，即不要死板地局限於事件本身的描寫，應該圍繞着事件，適當地（不是過量地）去概括主人公在其它場合中所表現的某些富有特徵意義的言行。

在一些初學寫作者的習作中，常常有這樣的情形：他們只局限於中心事件本身的敘述，只把筆觸限制在事件發生的時間與地點之內；譬如他們要寫某車間發生的事情，就絕不寫車間以外的事。我這樣說，並不是要大家毫無目的地“插入”一些車間以外的生活的描寫；也不是贊同那種把“插入”的描寫變成主體、對主要事件反而不作深刻描寫的作法；我只是說，完全把筆觸限制在一個時間和一個地點所發生的事件本身之內，常常不能將人物的豐富的精神面貌或性格特徵，較充分地表現出來。（當然，如果是一個成熟的作家，憑着他對生活深刻的理解和高度的概括能力，能把許多富有特徵意義的現象集中地概括在一件事情上，而且能較充分地表現出人物的性格。不過，也應該承認，做起來，是不容易的。）

不錯，在事件的過程中間，主人公的性格與精神狀態，也能有一定程度的體現，但這僅僅是一定程度的，而不能是很充分和很全面的。

在一件事情裏面，雖然影響事件或造成事件的人的行

爲本身，就揭示了人的性格與精神狀態；但是作爲藝術形象來要求，却不應該滿足於這種近乎“自然形態”的狀況。因爲一個人的內在的特徵，不可能在一次的表現中都完全體現出來。如果明明知道這樣的限制只會使形象單薄，何不突破這時間地點的限制，從主人公的其它生活場合選擇富有特徵的表現，加以集中概括、使形象更突出呢？只要概括得適當，不僅不會妨害主要事件的描寫，恰恰相反，它能够使事件表達得更合理，同時人物的性格也會更加鮮明。

只有充分地揭示了人的精神面貌與性格特徵，事件的發生、發展和結局，才能得到解釋；爲了說明事件爲什麼要這樣發展（而不那樣發展），就必須充分地描寫人的性格特徵與精神狀態；否則，讀者就不能理解事情爲什麼要這樣發展，也就是說，讀者不能被人物的遭遇所說服。因此，中心事件以外的生活描寫，不是爲了其它，而是爲了人物的精神面貌更鮮明突出，更真實地反映生活的真實狀態。

契訶夫在這篇小說裏，沒有把筆觸完全局限在一件事上。要是一個初學寫作者遇到類似的生活場景，他可能只注意敘述由一具死屍所引起的糾葛的場面及經過，寫事情怎樣開始，一直寫到事情怎樣結束；在這過程中，讀者至多只能聽到一些人講話的聲音和看到簡單的表情。然而契訶夫却不是這樣，他除了描寫由死屍所引起的糾葛的場面及經過之外，還寫到一些與這糾葛有關的事情，譬如寫到普里希別葉夫平日在村子裏揪小孩子的耳朵，暗地裏盯着女人的舉動，不許老百姓唱歌或燒火……等等。寫這些，也不

過是爲了使人物的精神面貌更加鮮明，同時也爲了更真實地描寫事件的發生與發展。

*

*

*

許多初學寫作者喜歡選擇緊張的場面作爲題材，這本來是很自然的，也是合理的；可惜他們把這“場面”看作一切，以爲把“場面”的過程或把視覺和聽覺所接觸的主人翁的“所作所爲”全部寫下來，就可以寫成一篇好作品。這種做法當然不會達到預期的目的。

前面已經說過，在某種緊張的場面中，通過主人公的行動的描寫，的確也能體現出人物的一定程度的精神狀態，可是却不能把人物的精神狀態充分地表現出來。在緊張的場面或在激烈的戰鬥中，人們除了緊張的動作和簡短的話語之外，不可能有更多其它的形式來表達他們的精神狀態的。

因而，以生活的某一片斷（有典型意義的片斷）爲題材的作品（小說），要比較充分地揭示主人公的精神面貌，特別是揭示主人公在緊要關頭中“所作所爲”的精神基礎，不能單靠當時動作的描繪，必須善於同時去集中、概括他平日在其它生活場合中所表現的精神面貌。至於如何集中和用什麼形式集中才不會使結構鬆散，却不能規定一個公式，這要看你所寫的內容來決定。

但是請不要誤會，所謂行動的精神基礎，並不是在行動時或行動之前，讓人物來一番生硬的冗長的心理活動或回憶，如像現在某些作家在小說中所表現的那樣。（自然，我